

關懷無家者：露宿者試驗服務計劃

兩年前的一個晚上，我應一群長期處理露宿者問題的社工邀請，作了一次深宵探訪，走遍港九各露宿者聚集的地點，包括尖沙咀文化中心外、深水埗球場、大角咀天橋底、維多利亞公園內的角落和灣仔某住宅大廈的後樓梯，碰到一個又一個無家可歸或者有家歸不得的露宿者，亦聽到了一些有血有淚的故事。例如在維園碰到一對露宿的中年兄弟，兩兄弟本來是裝修判頭，但因經濟不景，加上有些工程完工後收不到費用，兩兄弟把自己的積蓄拿出來，發了工資給工人，變得一貧如洗。兄長由於是獨身還好一點，弟弟有妻子和一個幼兒，被迫寄住親戚家中。兩人選在維園露宿，是爲了方便在銅鑼灣一帶找散工。我問他們爲什麼不去社署申請綜援，以濟燃眉之急，他們說綜援是留給無工作能力的老弱傷殘。

露宿現象由來已久，但近年實在起了一些變化。根據社署資料，露宿者的數目在 2000 年大幅上升，由 2000 年 1 月的 819 人，增加至 2001 年 2 月的 1 399 人。露宿者日趨年輕化，而大部分都是健康良好、教育程度較以前爲高，露宿的年期亦較短。

社署經過幾個月的構思醞釀和與露宿者服務機構的商

議，並獲獎券基金撥款 870 萬元，由 2001 年 4 月起正式展開為期三年的試驗服務計劃。我們最近就這項推行了 18 個月的計劃，作了一次中期評估。

首先，自計劃實施以來，露宿者人數持續下降，由 2001 年初的接近 1 400 人，減至 2002 年 9 月底的 810 人，他們的年齡中位數是 49 歲，而 40 歲以下的有 171 人，佔總數 21%，比 2001 年初的 26%稍為下降。值得注意的是，露宿年期少於 6 個月的人士大幅減少，由 2001 年初的 330 人縮減至 2002 年 9 月的 38 人，在有提供露宿年期資料的整體個案中，所佔比率由 38% 下降至 6%。這兩個數據顯示試驗服務計劃在減少露宿者方面頗見成效，而計劃能幫助到的是以露宿年期較短的人士為主。

參與這個三年試驗服務計劃的非政府機構包括聖雅各福群會、救世軍和基督教關懷無家者協會。我接觸過的機構同工都是有心人，長期在協助露宿者的工作上默默努力。這些人當中，以基督教關懷無家者協會的賴淑芬最令我感動，一個像我一樣有小孩的母親，在深宵跑到街頭為有需要的露宿者送上關懷，實在難得。

在整整一年半的服務期間，上述三個機構的深宵外展隊一共接觸了 1 314 名露宿者。在願意接受服務的露宿者中，322 個

已獲得住屋安排，離開了露宿行列。成功就業的有 177 人，找到的工作以清潔、酒樓和看更為主，賺取的月薪平均約 4,000 元。

這個試驗服務計劃有兩個特色，第一是採用個案管理形式，提供有連貫性的服務，盡量做到以人為本。服務機構除了深宵外展，亦提供緊急安置、發放緊急援助金、就業輔導、安排就業、長遠房屋安排和跟進服務。第二是直接由服務機構即時發放緊急援助金，而無需向社署的社會保障部或家庭服務中心申請現金援助。我們提供總計約 800,000 元的緊急援助金，三個服務機構在首 18 個月的運作期間共為 353 宗個案提供協助，發放了 360,000 元，而令人鼓舞的是其中接近 100,000 元的緊急撥款採用貸款形式，獲得協助的露宿者其後已把款項償還給有關機構。透過這個做法，試驗計劃目前仍有超過 500,000 元緊急撥款可供運用。可能亦由於有這個即時的經濟援助，露宿者領取綜援的百分比由高峰期的 68%，下降至今年九月的 53%。

露宿者試驗服務計劃對我們如何支援有需要的人士，特別是一些邊緣社群，有相當的啟發。社署在總結經驗的同時，亦會把有效的做法，引進我們的其他服務。

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